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预算

(2024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政府）

第三部分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预算情

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三、单位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根据《中共丹东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市直公益性事业单位优化整合方案〉的通知》（丹委办发〔2018〕50号），设立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机构规格正县级，为市人社局所属事业单位。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市企业及其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工作；负责全市工伤保险经办工作；负责全市养老、工伤保险稽核工作。

（二）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不含市属各区）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经办工作；负责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待遇计算核定和养老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等事务性工作。

（三）负责为全市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认证和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及档案管理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四）负责全市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和通讯网络管理、社会保障卡推广和应用、“智慧人社”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五）负责为辖区内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受理、调解、审理和裁决等工作提供服务保障。

(六) 承担市人社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下设 7 个分支机构：三县（市）社保中心、振兴区城居保、元宝区城居保、振安区城居保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内设 11 个部室：办公室、党群部、财务部、综合业务部、企业养老保险参保部、企业养老保险待遇部、机关事业养老保险部、工伤保险部、社会化服务部、劳动人事争议立案部、劳动人事争议审理部。另外，为方便工作加强业务管理，我中心自行将稽核、纪检、档案、城居保、信访、营商、工会、乡村振兴、仲裁督导、调解中心分别单设了办公室。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人员编制 193 名，均为财政全部补助人员编制，人员编制结构为：管理人员编制 150 名，专业技术编制 25 名，工勤人员编制 18 名。实有在职人员 121 人，退休人员 62 人。

第二部分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表（具体见附件）

附件：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的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2024 年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其中：

（一）收入预算 2,286.56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86.5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

收入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单位收入预算 2,286.56 万元，比上年 2,688.88 万元减少了 402.32 万元，减少 14.9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86.56 万元减少了 402.32 万元，减少 14.96%；政府性基金拨款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较

上年无增减；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收入预算比上年减少了 402.32 万元，减少 14.96%。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比上年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大厦物业管理转交给丹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负责，因此减少物业管理费和办公用房取暖费的预算。

（二）支出预算 2,286.56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4.5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8.7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23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1,723.83 万元；
2. 项目支出 562.73 万元。

支出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单位预算总支出 2,286.56 万元，比上年 2,688.88 万元减少了 402.32 万元，减少 14.96%。其中：基本支出 1,723.83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378.05 万元，减少了 17.99%；项目支出 562.7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27 万元，降低 2.98%。

支出预算比上年减少了 402.32 万元，减少 14.96%。主要原因为大厦物业管理转交给丹东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负责，因此减少物业管理费和办公用房取暖费的预算。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6.6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1.2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4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2万元），投入使用公务用车2台。

“三公”经费情况(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差额
合计	6.62	6.90	-0.28
1.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0	1.20	0.00
2. 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54	5.70	-0.2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2	5.70	-0.28

2024年预算数与2023年预算数减少0.28万元，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按照压减预算要求降低5%，“三公”经费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等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数量、规模和标准，加强车辆管理。

三、单位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运行经费预算为60.9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

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447.2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主要用于企事业退休职工档案电子化管理经费和中心业务服务费,其中:中心业务服务费分为综合业务服务费和快办业务服务费。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资产情况:土地房屋及构筑物类共计 10.32 平方米,为其他用房(警卫室)。公车数量为 3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

资产使用情况:公车使用数量为 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

六、预算绩效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3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3 个,涉及资金 562.73 万元,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支出。

1.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4年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86.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4.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78.7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3.2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286.56	本年支出合计	2,286.5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86.56	支 出 总 计	2,286.56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86.56	1,723.83	1,662.89	60.94	562.73
041002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286.56	1,723.83	1,662.89	60.94	56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4.55	1,511.82	1,450.88	60.94	562.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27.41	1,264.68	1,203.74	60.94	562.7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27.41	1,264.68	1,203.74	60.94	56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63	205.63	205.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99	27.99	27.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4	177.64	177.64		
20808	抚恤	41.51	41.51	41.51		
2080802	伤残抚恤	41.51	41.51	4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7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8	78.78	78.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14	61.14	61.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64	17.64	1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23	133.23	133.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23	133.23	133.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23	133.23	133.2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86.56	一、本年支出	2,286.5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86.56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4.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78.7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133.23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86.56	支 出 总 计	2,286.5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86.56	1,723.83	1,662.89	60.94	562.73
041002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286.56	1,723.83	1,662.89	60.94	562.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4.55	1,511.82	1,450.88	60.94	562.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27.41	1,264.68	1,203.74	60.94	562.7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27.41	1,264.68	1,203.74	60.94	56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63	205.63	205.6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99	27.99	27.9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7.64	177.64	177.64		
20808	抚恤	41.51	41.51	41.51		
2080802	伤残抚恤	41.51	41.51	4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78	78.78	78.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78	78.78	78.7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14	61.14	61.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64	17.64	1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23	133.23	133.2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23	133.23	133.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23	133.23	133.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23.83	1,662.89	60.94
041002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1,723.83	1,662.89	60.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5.35	1,539.86	5.49
30101	基本工资	538.77	538.77	
30102	津贴补贴	169.11	169.11	
30103	奖金	316.28	316.28	
30107	绩效工资	123.51	123.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64	177.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14	61.1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64	17.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	2.5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23	133.23	
30114	医疗费	5.49		5.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44	49.99	55.45
30201	办公费	20.55		20.55
30207	邮电费	5.99	0.99	5.00
30211	差旅费	2.25		2.25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0		1.20
30228	工会经费	16.89		16.89
30229	福利费	1.46		1.4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2		5.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00	4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		1.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04	73.04	
30302	退休费	27.99	27.99	
30304	抚恤金	41.51	41.51	
30305	生活补助	1.14	1.1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0	2.4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总计	6.62		5.42		5.42	1.20
041002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6.62		5.42		5.42	1.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41002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2106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290.99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55.53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16.37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52.96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7.98					
年度绩效目标	一、坚持底线，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切实兜牢民生底线。 二、推进养老保险待遇领取资格生存认证无感化。 三、便民利民，不断提高服务水平，打造优质高效便捷的营商环境。 四、高效化解劳动纠纷，不断提升仲裁办案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4-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4-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 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4-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4-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12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2024-12	
社会效益		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率	>=	100	%	2024-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保申领服务满意度	>=	60	%	2024-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规范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完善制度		2024-12		
		建立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建立内控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4年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企事业退休职工档案电子化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丹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60.00							
总体目标	推进退休人事档案规范化整理及数字化工作，着力提升新时代档案工作信息化、数字化、电子化、高效化、便民化水平，更好地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档案规范化整理及电子化处理数量	>=	10000	份	2024-12	
			验收合格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保险办事效率和水平			有所提升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社事业发展构建良好平台			持续发展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丹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115.53							
总体目标	确保各项业务正常开展，网络系统稳定运行，为维护社会稳定奠定基础，更好的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0	%	2024-12	
			网络专线数	>=	30	条	2024-12	
			故障修复完成率	>=	90	%	2024-12	
		质量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	80	%	2024-12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2024-12	
			系统正常运行率	>=	90	%	2024-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社事业发展构建良好平台			持续发展		2024-12
提高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的水平					有所提高		2024-12	
项目(政策)名称	中心业务服务费							
主管部门	丹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387.20							
总体目标	确保社保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确保快办业务正常运行，更好的为企业群众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0	%	2024-12	
			社会保险业务量完成率	>=	80	%	2024-12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2024-12	
			社会保险业务正常运转率	=	100	%	2024-12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2024-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人社事业发展构建良好平台				持续发展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18

单位：万元

政府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23.83	1,662.89	60.94
041002	丹东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1,723.83	1,662.89	60.94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5.35	1,539.86	5.49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44	49.99	55.4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2.65	42.65	
50905	离退休费	27.99	27.99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	2.40	